

# 《李娃》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李娃》

13位ISBN编号：9787508033983

10位ISBN编号：7508033981

出版时间：2004-03

出版社：华夏出版社

作者：高阳

页数：36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李娃》

## 内容概要

五姓望族之一的荥阳郑徽，进京赶考。由于对长安名妓李娃的过分眷恋，最终榜上无名，而随后的好友之死、李娃的“背叛”使郑徽竟然沦落为街头乞丐……看着倒在雪地里、浑身散发着腥臭味的乞丐——郑徽，李娃在几乎昏厥的同时决定重新塑郑徽……在郑徽功成名就、赴任成都府录事参军时，李娃却飘然离去……

## 《李娃》

### 精彩短评

- 1、据说是高阳的第一本小说,果然青涩.有点怕人看不懂的意思.
- 2、初读高阳
- 3、高阳的成名作，序写得特别好。
- 4、高中数学课全看小说去了...平时我看书比较快 这一本花了好长时间 因为文字真的很不错
- 5、李娃虽好，只过于理想化。不能忘却的却是李姥。
- 6、看到前面本来不喜欢这种才子佳人恋爱脑故事，觉得纯属纨绔子弟沉溺娼家不思进取还要美化成纯洁的爱情。但从一郎落第开始剧情起伏得好精彩！连夜读下去不能自拔~~故事还蛮有教育意义的~~
- 7、在决定考研之后唯一读却反复读的小说。看到郑徽赶考落第床头金尽，在东肆唱挽歌，又被进京开政协会议的父亲打个半死，从头到脚的寒意。永远记得某个奇妙的凌晨三点，歌声的温暖和文字的彻骨
- 8、不喜欢最后的结尾，什么女人呐
- 9、高阳的《李娃》比太平广记里《李娃传》情节更加丰满，也更动人，最后李娃毅然决然地离开，也与原来故事中汧国夫人的大团圆结局不同，高阳笔下多奇女子嚟~
- 10、最近读的，前半本别有味道，后半部落入俗套
- 11、看了半部
- 12、谁言娼家无情义
- 13、也许读多了过于深刻的小说，十多年后再读高阳的小说，并没有太多感觉。
- 14、2004年5月1日 广州购书中心
- 15、其实不觉得好看
- 16、结构紧凑，故事性强
- 17、在图书馆一口气读完的书，让我仿佛回到了高中的文艺时代
- 18、一口气读完，虽然早知道大意，但每次看有关李娃的故事，都很喜欢，只是高阳的结局实在是凄凉了一点，李娃的不辞而别，将留个郑徽怎样的凄苦，实在难以想象。哎，我还是喜欢大团圆。
- 19、前半部分写得入情入味，后半部分李娃一下转变，虽多次涉及内心戏，但依旧过于直白，嚼之无味。  
高阳好些小说似乎都如此，一旦女性成长起来之后，就少了味道了。
- 20、号称是高阳第一部书，却是写的最好的一本
- 21、冲着结尾多给了一颗星
- 22、第一次读的高阳作品，深陷其中，至今那感觉仍萦绕不散
- 23、冲着高阳读的，很失望
- 24、大学时读得书大都忘光了。。
- 25、高阳的成名作。很同意黎东方给高阳指的那条写历史小说的路子，虚构人物和故事，但历史名物和制度要实写，所以高阳从改写这部唐传奇起步。可惜他后来没有坚持，大概是因为他自己所说，虚构人物并不容易。这部书写得情节曲折，感情充沛，不像他后期的中短篇，太敷衍了
- 26、大二的时候，疯狂地读了一年高阳的书，最喜欢的还是《李娃》。有井水处有金庸，有村镇处有高阳。
- 27、看了两个晚上 写得非常地好 尤其是人物对白所体现出的功底 令人赞叹 居然是高阳的处女作 已经很有风格了
- 28、高阳的第一本小说
- 29、“考取进士和成为名妓本是想通，除了天赋，还要三更灯火五更鸡。”盛年不重来，一日难再晨，及时当勉励，岁月不待人！
- 30、大学时候读的了，会有想再度一遍、推荐给他人的想法
- 31、有井水处有金庸~有村庄处有高阳~
- 32、成功男人背后的完美女人
- 33、一波三折的故事很好看。就是过于啰嗦，想来这类型的故事话就是说不够。
- 34、惊讶于畸形年代人民的思想。。。

## 《李娃》

- 35、一贯高阳的水准
- 36、文章是用带点文言的感觉写的，较现代文学要难理解，不过事物描写很细腻，而且学习到了历史
- 37、不算高阳最出色的作品
- 38、虽是先生处女作，却也笔法老练，人物刻画得非常饱满，一副天宝天下共乐的景象浮现在眼前。窃以为要优于《苏州格格》。
- 39、有村镇处有高阳。
- 40、the fluent story, easy, and it will always happen always
- 41、一本对封建礼教极度讽刺的书
- 42、成名作，也只是成名作而已，离巅峰还差得远
- 43、好的方面是文字精彩。常常简单的情节也能铺陈出不错的节奏来。相比原本，作者加的几条线还是不错的。让人头痛的是写的有些拖沓。重写读书人赶考的种种，但对市井的描写不够。
- 44、看哭了
- 45、人生无根蒂，飘如陌上尘
- 46、唐传奇之李娃郑生
- 47、写的让考究癖很生气，一边看一边骂，不过这样的文也该有，丰富下稗官野史素材也是极好的。作者派遣字句很是古风，段落很短，却很直白，没有多余的字句。整体传奇味道甚为浓厚，结局有加分对于李娃的塑造非常成功，对比之下男人的角色反而失色许多。
- 48、虽然尝试再看其他系列，但好像的有那种闲情逸致
- 49、历史，除了人名地名以外，都是假的；小说，除了人名地名以外，都是真的。
- 50、我读的高老先生的第一部作品，那版的名字叫《风尘奇女》。世俗的情节，出人意料的结局，再加上高老先生的妙笔生花，推荐每个第一次接触高阳作品的人必读。

1、近来读一当代知名历史小说家的一部“历史小说”，私以为它并不是什么历史小说之类，故事源于唐传奇《李娃传》。说起李娃，她的故事虽不至于家喻户晓，却也算是唐传奇里的名篇佳话了。无非是歌颂一不幸沦落风尘，为浊世所染，却人性未泯，毅然执着于真爱，其智慧胆略直压须眉男子的善良美丽的传奇女子形象。在我看来就是夸张了一个女子在那男权至上的封建社会的作用，恐有强加的嫌疑，古来总是着重强调红颜祸水，即美丽女子的毁灭性作用，往往很少提及其成就性作用，而李娃便是这个集毁灭与成就于一身的几千年来少有的特例，很惊讶于古人早早就有这样的觉悟。先不论她的存在是简单的记录传闻轶事，还是当时文人有意识的文学创作，我想用现代人的词汇来讲，《李娃传》就是一篇言情小说，且它的催泪煽情的功力远不及经典如琼瑶阿姨之辈笔下那群时时刻刻纠缠于爱恨情仇的痴男怨女，更不及网络时代气势宏大结构复杂多位酷男靓女同时演绎的网络言情小说。可恰读这本所谓“历史小说”（尚未读完）之时，却让我有一种如梦初醒，如饮清茗之感。而深深刺痛我早已麻痹的神经的不是那敢爱敢恨的女主人公李娃，而是那曾经春风得意，气宇轩昂的翩翩浊世佳公子——郑生在一女子的“毁灭”性作用下历尽人间最惨酷的境遇。忽感人生充斥着太多的未知和奇迹，然而那都是有前因后果的，恍恍惚惚如沐一阵凛冽彻骨的寒流，我的梦煞那间也被惊醒了……之前浑浑噩噩徘徊游荡于浩瀚无底的网络小说之间，依稀梦里也萦绕着似真似假的记忆碎片……起先确实是缱绻于那声色犬马，醉生梦死的虚幻世界，以至于无法自拔，也许和那些沉迷于网游的“道兄”们心境相似吧，然而后来似乎又是在寻找什么，最终还是了无所获……就像一杯接着一杯的烈酒，总是一饮而尽，无暇品味，只为寻找短暂的刺激与兴奋。也许它本就是一身浮华，入口便带来了世人想要的麻痹，借以消愁解忧，每每酩酊大醉，人世不醒，古来就有“耽酒于酒，无复昼夜”之说。而那华丽到近乎堆砌的词藻，那凄美到心痛的爱情，还有那完美如仙人般让人不忍亵渎的主人公都是一杯杯让我沉醉不已的烈酒……古来纵情酒色多是一些对现实社会不满，怀才而不遇，抑郁无所遣的文人墨客，为了逃避现实，寻求自我超脱，抑或是追求渺茫而无可托的理想，然而他们最终大多没有解脱于世，而是越陷越深，只能如行尸走肉般挣扎拽尾于尘世之中。当酒醒梦断之时，便是花谢人亡之日——这点在竞争激烈的现今社会更是确定无疑的，也许在中国古老的农业社会还存在如阮籍、嵇康、陶渊明等勘破尘世而成功遁世之流，但那却永远只属于遥远的小农社会的浪漫理想。2010年04月12日 小雨

2、我老公说这是一本很有文化的书，粗粗的浏览了一下就发现了4个生字，我俩翻箱倒柜找出了上初中时的字典，抱着字典一通猛查，好像又回到了过去读书的时候。。。

3、看完胡雪岩才喜欢上高阳的.李娃是高阳的的处女作,看完更了解,原来他实在是个写故事的高手.两个晚上看完一本书,不是悲剧,却总是眼睛酸酸的忍不住流泪.李娃是个勾栏女子,她的人生观注定是悲哀的.我不能接受,一边看一边纠结,她怎么可以这样左右别人的感情,她没有权利左右原本应该两个人的未来.却是恨不起来,因为可以理解,虽然李隆基的时代爱情观比较开放,不过前朝皇宫里面爱情开放的过了头,民间贵贱不能联姻被写进了法律.咳!她的爱情观,却是轰轰烈烈,如一片印象中的罌粟花开,爱的那么高调.翩翩贵公子郑徽,呵呵,风流才子,一旦爱上了居然也能那么死心塌地.一旦受挫一塌糊涂!李娃是封建年代才有的悲剧角色,如今再也不会.郑徽这个形象倒是很真实,现在这个社会里面估计也能抓出来一大把.只是如今这么浮躁的年代,能拉起郑徽的奇女子李娃哪里去寻.感动在那甘愿奉献的一片深情!居然一句话结束所有的猜测和不安的情绪.这是开完书的那一夜最耿耿于怀的.到第二天醒来还在惆怅!呵呵,最好的结局就是没有结局,自己想去吧!

4、和状元娘子有异曲同工之妙，他笔下的女子都太善解人意了。甚至可以说不仅仅是笔下的女主人公，甚至连小厮，管家，老妈子，形形色色的人都非常善于察言观色，都观察人心。于人情世中故皆是沙场老将，几乎不存在什么傻子或者庸俗鄙陋不堪之人。这好像是高阳所有作品中都存在的特点，亦或是缺点。

5、今天中午12：00开始读高阳的历史小说《李娃》剩余的三分之二，不想一读上了瘾，一下读到黄昏5：00多，终于读完了，但是心情久久不能平静，一是小说主人公郑徽与李娃的爱情之纯让我激动，二是高阳描写之妙，寓深刻道理于浅显小说之手法令我折服。下面简单的谈一下我的感受。一、我关于小说人物的认识 李娃：小而无父母，为叔父收养，与叔父到长安寻婶母，穷途末路为卖与李姥，虽为勾栏女子，但是通情义，在危难中使郑徽重新再生，终于成就郑徽功名，但李娃此时却飘然而去。如此之奇女子，难怪郑公会以“有生之年，皆为报恩日”来表达感激之情。作为读者的我也

## 《李娃》

只有用一瓣心香来表达敬意了。郑徽：生于名门望族，年少重声色，而背父母之命，科举不及弟，幸遇李娃，才得重生，中进士，中制举第一。其人重情义，重友情，正直敢言，是一代才子。

李姥：一生坎坷，善于钻计，但良心尤在，对李娃有母子之情，是一个悲剧人物。韦庆度：生于望族，重情重友，一豪迈之人，可惜豪迈有余，防人不足，为小人所害，终造成“庆度命短，素娘命苦”的悲惨下场。

当然小说中的绣春初恋郑徽，遇周佶而产情愫，也是非常美好的一种情感；阿蛮对郑公一生眷恋，虽同床而无夫妻之实，也是一个悲剧人物；素娘生为庆度人，死为庆度鬼，死而不能全尸，是勾栏之一大悲剧。

二、小说中的哲学思想 郑徽曾三世为人，跳河、西市凶肆、杏园，在西市凶肆时郑曾体悟到了：什么叫人？什么叫我？我这个感觉是怎样来的？我未生之前在何处？已死之后，可有另一个我？（华夏版高阳之娃，2004年，P187）这正是西方笛卡尔“我思故我在”的体现。

郑徽成就功名后，曾对李娃说过一席话，而李娃的回答也是很精彩的。郑徽说：“你的心血，我一世都报答不尽。阿娃，我听说皇帝与杨贵妃，在华清宫长生殿，当着七夕双星设誓，愿世生生做夫妻。我跟你也一样，来世还是夫妻，你作男，我作女，让我服侍你一生，才能报答你今生对我的恩情。”李娃痴痴地说：“谁知道来世你在哪里，我在哪里？就凑在一起，谁又知道你是前世的郑徽，我是前世的李娃？”这也是很有哲学意味的。（P302）

郑徽在三世为人的第三世后，在土地庙行乞，终悟佛教“无我相”，“境由心造”。他体悟到行乞生涯，竟是佛家勘破生死关头的大慈悲境界。若“无我相”，则一切烦恼，无由而生。（P238）郑公曾在得和李娃相遇时，重悟“境由心造”，努力把自己看成一朵浮云，一股轻烟，无声无息，不着半点人世相，藉以自求解脱。此时他也参悟到了佛法中的“爱别离”和“怨憎会”，并非人生最大的苦恼，现实的人生比佛法更广大。（P251）

小说讲到李娃下定决心与郑徽离别，用了“佛祖舍身饲虎”的故事，来说明李娃的决心，很贴切，也很有深度，也只有这样才能显出李娃的伟大。

三、小说中蕴含的读书、做人的道理，融于人物的一举一行 小说中写到郑徽与魏仙客比唱挽歌那一段，魏仙客气死，郑徽以“我虽不杀伯仁，伯仁由我而死”，突显了他心地善良的一面。周佶与李娃巧遇，曾以“呼童烹鲤鱼，中有尺素书”来寄托对郑定谟的相思之意，表达了周佶对郑的友情之深。

为了使郑定谟更好的搞好学习，李娃领他到西市书肆去购书，郑徽就象老饕独享盛宴，欢喜得发愁了。也可看出郑定谟是如何的爱书。小说中也提到郑两年终日夜不释卷，已成通儒，而不废文采。郑本人也想过：晚年著书，总可在文苑中占一席之地；诗稿传世，五百年的声名也应该有的。由此可见读书确实可以改变一个人的命运，但也应该看到郑只所以第一次没有拿头名，就是因为他只读书，而不顾事实的缘故。所以最佳的还是：读书、生活、反思、求知。

如何看待仇恨，小说中有经典的描写。李姥在结尾时的良心发现，使李娃感慨：因爱成仇，或者化敌为友，常在人的一念之间；立身处世，只要不存私念，处处为人着想，日久自然能够得到别人的谅解和尊敬，至于眼前的恩怨不明，尽可以置之度外。这是非常有道理的，但是不经历大量的挫折，估计很难悟到呀。

总之，感觉高阳这部小说，开头平淡无奇，但自郑徽第一次进士不弟之后，情节越来越精彩，道理越来越深刻，描写越来越生动，历史知识寓于小说，真是一部好书呀。援引高阳本人所引的一句话：历史除了人名地名以外，都是假的；小说除了人名地名以外，都是真的。真是再贴切不过了呀，这部小说真是真情实感呀。首发论坛：YY 首发ID

：zuogy 首发链接：<http://bbs.zingking.com/bbs/showthread.php?s=&threadid=412539>

6、说来真是不好意思，前不久才第一次拜读高阳的作品，相比于其他人来说，我是不是弱爆了？读的第一本书是《李娃》，瞬间对高阳就有种相见恨晚的感觉。历史背景交代得很清楚，场景描写得很逼真，人物心理描写得也很细腻，前后关系也符合逻辑。故事发生在唐朝，唐朝律例里不能良贱通婚，这是郑徽与李娃不能在一起的主要原因。书里头没有那么“高尚”地表达说，要反对这种对人类等级划分的制度。而是，选择服从，觉得“王法之外不外乎人情”，你唐玄宗不也打破常规地娶了杨贵妃吗？你不也与杨贵妃海誓山盟地爱着吗？那你应该也会同情郑徽我与李娃的爱情吧？顶多罢个官，不会过分加罪吧？我们见过面，我觉得你还是挺喜欢我的。但是李娃觉得，与其害得心爱的人被皇上抛弃，被亲友抛弃，被社会抛弃，还不如自己伴着青灯孤老终生。（不过，我不明白的是：李娃知道自己不能嫁给郑徽，但她为什么介绍别的勾栏女子给郑徽呢？难道她们俩还有什么区别吗？）

书里头的科举考试，也不尽使我想起来自己当年的高考。当时也挺自负，模拟考时也还满意。倒计时是三位数时，不急；两位数时，也不是很急；当变成一位数时，啊，啊，啊。。。书里还说，李娃是个“奇女子”，原因是她能使郑徽从新“站立”起来。个人就不太苟同了，个人觉得，她的奇有以下几点：1）有孝心。虽说是李姥将她养大，但那也是为了李姥自己的利益，她也为李姥挣了那么多钱，到离开时，两人互不相欠。而且，对于一个女子来说，在那种地方，把自己拉扯大的人，算不上有什么

## 《李娃》

恩情。但李娃对李姥虽恨，犹爱。2) 相貌出众，箫吹得好听，舞跳得好看。勾栏中的女子，要立足，不仅要有相貌，还应该有一技之长。李姥既然想在九曲重新翻身，在李娃身上大投资也不足为奇了。请个名师来教，自己再细心调教，有点资质的人都可以做到这点。3) 善于察言观色，会说话。郑微心情不好的时候，懂得宽慰；郑微忘了的时候，懂得悄悄的提醒；郑微不学习的时候，懂得用激将的方法；李姥逼她的时候，懂得分析利害来堵住李姥的嘴；客人来的时候，懂得通过说什么话，既保护住自己，又能捞钱。要做到这点，说难也不难。前苏联有个间谍，善于察言观色，就是小的时候在继父家给调教出来的。说容易也不容易，要在怎样艰难的环境中长大才会做到这样小心翼翼啊。4) 善于打理家。郑微平常出行的东西都是她准备的，吃的，穿的，用的都要想到。做这些事情不难，但是要做到周到就不容易了。最佩服的是郑微要走马上任那回，连厨子都雇了一个随行，这点我就打破脑袋都想不到。虽然说书里的人，要什么优点，就能有什么优点，但是个人觉得现实生活中是可以有相这种人的。有孝心的人，不影响她相貌出众。要想箫吹得好听，同时舞跳得好，从小勤加练习就行了，她并不会很多诗词歌赋，有些诗，她还看不懂，需要郑微解释。这么说，她不用学诗学画，也不用学什么数理化，地理生物历史的，时间大把大把的有。拿来学跳舞，学吹箫，并不矛盾呀。至于善于察言观色，也在情理之中。林黛玉光是住在外婆家就有寄人篱下的感觉了，更何况是李娃从小被卖了的人。善于打理家，就可以算是她后天自己修炼来，而非环境造就的本领吧。既然能有这种人，而李娃就是这种人，那么她就是奇女子！

7、唐传奇名篇，高阳的处女作，但创作风格却似乎已经很成熟。依然是那样细腻的人物对话和心理描写，原著中的各处细节都没有遗漏，人物形象更加立体丰满，只是结局有所改动。我对白行简的结局处理本来也颇有疑问，男女主角身份悬殊，就算自己能够那样超然与潇洒，又如何通过世俗之见的重重考验？两人的结合未免过于轻易。但看到了高阳的处理以后却又不禁怀疑，高阳硬要把喜剧变成悲剧是否是自作聪明？唐代的民风应该还是比较开明的，并不似宋明那般礼教森严。白行简作为唐代文人，没必要抵着良心进行歪曲吧？我宁愿相信，中国也有那么个宽容理性的年代，能够让风尘女子成为状元夫人。

8、人生无根蒂，飘如陌上尘，分散逐风转，此已非常身。李娃写下这行诗，就离开了深爱的郑微。良贱不通婚，纵然悲伤万状，仍然选择对世俗妥协。就算争得了一时的胜利，和郑微结成了姻缘，但是今后的日子该如何度过呢，代价巨大的爱情能长久么~不如归去。

# 《李娃》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